

证券代码：872321

证券简称：子宏生态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 1 号德普五和企业园 5D 栋 4 层会议室。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子云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86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，编制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，编制了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，出具的大信审字[2019]第 27-00017 号《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3,959,922.30 元，鉴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的经营发展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，针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 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。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核查报告》（大信专审字[2019]第 27-00018 号文件）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

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津市分子公司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决策及业务调整需要，准备将津市分公司以及津市子公司两家公司予以注销，两家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制品分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注册成立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781MA4LJA8XD，营业场所：湖南省津市市灵泉镇五泉居委会灵泉粮库老办公楼二楼，负责人：颜勇志，经营范围：育苗基质的生产和销售；树、竹、草的销售；固体废弃物的治理。

津市子宏水处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注册成立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781MA4L1K6B1A，住所：湖南省津市市保河堤镇龟山居委会二组车站后面，法定代表人：颜勇志，注册资本：壹佰万元整，经营范围：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；其他水的处理、利用与分配；生活污水、工业废水、环境污染治理及设施营运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8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熊林 徐小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7日